

证券代码：300667

证券简称：必创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0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 2026 年 8 月 31 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七街 1 号汇众大厦六层第一会议室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代啸宁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广泛征询意见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代啸宁先

生、张志涛先生、丁岳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就任前，原非独立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经充分讨论，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子议案：

1、提名代啸宁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提名张志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提名丁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广泛征询意见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名范晋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及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述股东合计持股超过 1%）联合提名周霞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独立董事

候选人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就任前，原独立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经充分讨论，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子议案：

1、提名周霞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提名范晋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人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董事会决策效率，优化公司治理结构，适应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9 名调整为 5 名，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6 年 9 月 16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会议通过的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1 日